

关于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专项说明

目 录

-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 二、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专项说明

永证专字（2024）第310048号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斯特”）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康斯特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康斯特编制了后附的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康斯特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康斯特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康斯特实施于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2023年度康斯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康斯特向监管部门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附件：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桑普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61,997,989.84	30,845,741.16		49,746,204.99	43,097,526.01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应付账款	25,262,510.54	163,170,934.73		159,987,041.29	28,446,403.98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济南长峰致远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付账款	2,040,000.00	16,285,206.78		16,195,069.60	1,949,862.82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合同负债		1,220,470.04		1,305,156.00	84,685.96	货款	经营性往来
	爱迪特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6,977,846.68	135,578,949.22		129,337,860.51	33,218,935.3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应付账款	213,813.22	224,924.63			438,737.8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北京恒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255,182.49			255,182.4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116,492,160.28	347,581,409.05		356,571,332.39	107,491,334.50		